

勞工論壇報

1994.10.創刊

行政院新聞局版台誌字第9579號
中華郵政南台字第681號 執照登記為雜誌
發行單位：社團法人全國勞團總會
高雄市工會團體總會
發行人/社長：張茂昌
總編輯：許茂南 副總編輯：蔡順周
編輯委員：洪信治、江榮華、侯啓惠、陳淑惠、
盧水生、董國基、林惠珠、侯秀珠、
王傳謙、孫吉儀、蔡秀麗、何為之、
蔡福興、高玉雪、張秋香、方明泉
採訪部：陳南榮、陳素玲、蔡秀雯、劉淑珍、
吳姿蓉、陳玟吟、蘇筠筆、吳榮田
地址：高雄市成功二路126號
電話：07-3333143 傳真：07-3317655
網址：www.lua.org.tw

國保開辦從未繳保費者 108年1月前未繳欠費 將喪失請領基本年金資格 張茂昌：「10年補繳期限」屆期後無法補繳 將影響被保險人年資與給付權益

（本報記者蔡秀雯報導）2008年10月上路的國民年金訂有10年大限條款，保費積欠超過10年，年資作廢，且不得請領基本保證年金至少3628元。勞保局表示，開辦至今有41.6萬人未繳過保費，最多欠7萬多保費，10年大限即將在2019年1月底到期，只剩不到一年時間，呼籲欠費者若屬可分期繳費，愈早開始繳愈好，若因此喪失請領基本年金資格，因小失大。

勞保局表示，目前國保欠費訂有分期繳納機制，若個人年所得未達50萬元資格者，可辦理分期償還保費，最多可分40期繳費，欠費金額大者，愈早開始繳，負擔愈輕。

國民年金2008年10月實施，沒有勞、農、軍、公保者，25歲到未滿65歲會自動納保，目前投保薪資為18,282元、保險費率8.5%，個人負擔

6成、每月保費932元，另4成由政府負擔。國保費率採兩年調高0.5個百分點，因此明年起保險費率調高為9%，每月保費增至987元。

國民年金因非強制社會保險，被保險人主要以未就業與經濟弱勢者居多，繳費率偏低，保費收繳率約56%。國民年金法規定被保險人保險費10年內皆可補繳，欠費超過10年年資不但不採計，最大的影響是將不得請領基本保證年金，領取金額相差甚多。

國民年金老年年金給付有兩公式
A式 = (月投保金額 × 保險年資 × 0.65%) + 加計金額 (目前是3628)
B式 = 月投保金額 × 保險年資 × 1.3%
其中A式標準明顯優於B式，但領取A式者必須符合沒有欠費且未領其他社會保險老年給付資格，因此是否繳清欠費對民眾日後領取給付權益影響甚

大。

勞保局表示，A式因為有基本加計金額3628元，若以B式計算，等於必須投保16年才能達到，A式明顯優於B式，目前已領取國保老年年金給付者78萬餘人，9成近70萬人都是以A式領取基本保證年金，領取金額都在3628元以上。

目前有欠費記錄者約377萬餘人，其中41.6萬人從開辦至今都未繳費，如果以97年10月至今計算，最多欠繳金額達71,698元。這些人在108年1月底前若未繳費，欠費年資即作廢，因有欠費紀錄，領取老年給付時只能選B式，不能領基本保證年金。

全國勞團總會創會理事長張茂昌指出，參加國民年金者只需自己繳納6成保險費，4成由政府負擔，加保期間發生生育、老年、重度身心障礙、

死亡事故，均可依國民年金保險法規定請領給付以及符合請領條件的遺屬，且各項給付金額隨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

張茂昌表示，積欠國保保費未超過10年，欠費期間各項給付勞保局將暫時不核付，繳清逾期保費及延遲繳納期間利息即可核付。若超過10年以上，將嚴重影響納保者的權益，因為依照國民年金法的規定，超過10年以上部份將不得補繳也不計入保險年資，將會影響到領取較有保障的A式(保障最少3628元)，身心障礙年金也不能領取基本保障4872元。

張茂昌呼籲國保被保險人，因國保法法令規定，國民年金保險費10年補繳期限自108年1月31日起陸續屆期，屆期後即無法補繳，將會直接影響到被保險人的年資與給付權益。

財政部提醒 申報去年度綜合所得稅有二項新措施 納稅者基本生活費免稅 個人免稅額調高為8.8萬元 滿70歲個人或受扶養直系親屬增至13.2萬元

（本報記者陳素玲報導）財政部表示免稅額部分是因消費者物價指數累計上漲幅度已超過3%，因此，個人免稅額從8.5萬元調高為8.8萬元，年滿70歲以上的個人或受扶養直系尊親屬從12.75萬元調高至13.2萬元。

而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去年底上路，納稅者的基本生活所需費用也不課稅。至於基本生活所需費用的計算方式，先計算出每一申報戶的基本生活所需費用總額，然後減除「免稅額、標準扣除額或列舉扣除額二者擇一、薪資所得特別扣除額」合計數，超過部分得自綜合所得總額中減除。

106年度每人基本生活所需費用為16.6萬元，以5口（均未滿70歲）、單薪家庭、採標準扣除額為例，基本生活費總額為83萬元（16.6萬元×5）。

免稅額44萬元（8.8萬元×5）、標準扣除額18萬元、薪資所得特別扣除額12.8萬元，合計74.8萬元，差額為8.2萬元，得自綜合所得總額中減除，不用課稅。

高雄國稅局副局長洪東煒提醒，稅改提高標準扣除額、薪資扣除額、身心障礙扣除額、幼兒學前教育扣除額，及股利所得二擇一課稅新制，今年度施行，但要到明年申報107年度綜所稅時才適用。

洪東煒表示，綜所稅最方便的申報方式就是透過稅額試算通知書確認，收到稅額試算紙本通知書的納稅義務人，繳稅案件只需要在5月31日前繳完稅就完成申報了。至於退稅或不繳不退案件，在5月31日前可以書面或打0800000321電話確認。

高雄國稅局同時表示，5月申報綜合所得稅時，可以使用行動支付、即時繳完納稅款，快速、安全又便利。

為推廣行動支付繳納綜合所得稅，凡設籍在高雄國稅局所轄的納稅義務人，採用行動支付工具繳納5月份綜合所得稅，將有機會帶走該局提供的優渥大獎；洪東煒表示，獎項豐富民眾千萬不要錯過大好機會。

高雄國稅局指出，近幾年納稅義務人偏好以信用卡、晶片金融卡、ATM、活期儲蓄存款帳戶或委託取款轉帳等e化方式繳納稅款。現在更有結合智慧型手機的行動支付工具加入e化繳稅管道，進一步擴展繳稅的便利性與安全性，也逐步實現免隨身攜帶現金就可以輕鬆pay的數位金融政策願景。

106年度綜所稅申報新措施		資料來源：高雄國稅局
項目	重點	原因
免稅額調高	1.個人8.8萬元 2.年滿70歲以上的個人或受扶養直系尊親屬：13.2萬元	物價指數上漲
基本生活費不課稅	計算方式：申報戶基本生活費總額，減除「免稅額、標準扣除額或列舉扣除額二者擇一、薪資所得扣除額」合計數，超過部分，得自綜合所得總額中減除	納保法新措施

勞動部公布今年勞動條件專案檢查對象 鎖定15行業分上 下半年進行勞檢

（本報記者劉淑珍報導）勞動部公布今年勞動條件專案檢查對象，鎖定15個涉及公共安全、高工時、高違規，僱用青少年及派遣工等弱勢就業族群的行業，包括國道客運駕駛、保全業、科技業（電子零組件）等過勞行業，工讀生及勞動派遣等易違規行業統統上榜，預計檢查1800家企業。此外，勞基法七休一例外行業專案勞檢則是「重點中的重點」，將勞檢500家企業。

勞動部表示，今年度勞動條件專案檢查分上下半年。至於勞基法七休一例外的行業，如製造業、旅行業等12個行業，也是今年專案檢查重點對

象，檢查時間3-11月。勞動部表示，排除七休一適用行業都有限制特殊時間或特殊地點，且經工會或勞資會議同意，另員工30人以上者，還要報當地主管機關備查，因此會從上網登錄企業篩選檢查對象，檢查是否符合經工會同意等程序。

勞基法一例一休再修法今年3月上路，勞動部已宣示沒有輔導期，也沒有空窗期，日前公布今年專案勞檢15大行業，總計檢查1800家企業。勞動部表示，15個行業也會針對過去專案檢查違規對象複查，因此曾被裁罰的業者可能都是檢查對象。

勞動部指出，除了15個專案勞檢

行業外，一般檢查仍會不定期進行，對象為社會關注行業，如醫療保健服務業；此外，高違規、高風險及申訴檢查，都會照常進行。

勞動部表示，去年勞動檢查發

現，雇主未依規定給予加班費、未詳實登載出勤紀錄及使勞工工作超時等違法態樣最為常見，希望事業單位多注意，勿抱持僥倖心態。

鎖定15行業		資料來源：勞動部
上半年勞檢	下半年勞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物流業• 漁船勞工• 醫療院所• 私立幼兒園• 工讀生(註)• 航空及交通運輸業• 物業管理(大廈管理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養護機構• 勞動派遣業• 國道客運業• 金融保險業• 保全服務業• 部分勞工•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備註：今年鎖定便利商店、飲料店、量販業		

醫療理賠爭議多 帶病投保、刻意隱瞞保險公司 有目的性的投保 可不給付日間住／留院 可能不理賠 買保險前一定要先了解保單承保範圍和承保內容

(本報記者陳南榮報導) 根據金融評議中心統計，在壽險理賠爭議當中，醫療相關理賠占了3成，包含投保時即已患疾病、手術認定、必要性的醫療和癌症或其併發症認定。

金管會指出：依照精神衛生法第35條第1項規定：「病人之精神醫療應視其病情輕重，有無傷害危險等情事，採取之方式如下：一、門診；二、急診；三、全日住院；四、日間留院；五、社區精神復健；六、居家治療；七、其他照護方式。」其中日間住／留院制度，指患者僅白天在醫院接受治療，夜間及假日返家，與一般所稱之全日住院有別，其治療目標與內容並不相同；日間住／留院期間所接受的醫療處置，為生理、心理、社會、職能治療，治療項目包括藥物治療、個別心理治療、團體心理治療、生理回饋治療、行為治療等項目。日間病房精神復健的治療，通常是透過醫護人員、社工師等團隊，引導病友參與活動，以期達到自我恢復、增進社交能力及工作能力的目的。相較於全日住院，日間住／留院是針對病情相對穩定，或部分功能損

害之精神疾病患者進行復健，留院方式為星期一至五白天請病患前來參加復健活動，得請假且不提供患者留宿過夜。

保險業者表示，在醫療險當中，住院理賠部分像是日間住院等，保險公司可能不予理賠，產生許多爭議，但是隨著保險公司明確定義，保險公司也全面在保單的廣告文宣上提醒消費者，如果保戶有住院的事實，但保險公司會依據醫學專業的意見，審視住院院必要性不一定會理賠，和揪出不少黃牛醫院，所以住院理賠糾紛逐漸減少。但隨民眾愈來愈長壽，疾病愈來愈複雜，重大疾病產生的副作用，像是癌症、癌症的併發症，失能與失去自理能力的認定，會影響理賠金額比重和豁免保費，估計未來重大疾病險、長期照護險爭議將愈發普遍。

保險公司提醒消費者買保險時，應該要先了解承保範圍正面表列與負面表列的區別，正面表列像是意外險、醫療險等，就是會列出理賠範圍，超過範圍以外者都不理賠；而負面表列則是終身壽險、儲蓄險等，

只要身故等不論何種原因，保險公司都會理賠，保險爭議就會比較小。同時建議民眾買正面表列的保單，應先研讀保障的範圍和承保內容，才能夠清楚了解理賠事件到達什麼狀況、程度，保險公司會理賠的比重金額，避免日後產生糾紛、影響權益。

金管會表示，保險是為未來不特定風險預作準備，而於危險事故發生時藉由保險制度，將相關風險移轉及分散並填補損失，其本質在於保障而非獲利。如買保險目的是為加害被保險人致死以領取保險金者，除涉刑法上的犯罪外，以該等目的所投保之保險契約，依保險法規定，保險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也就是說，有目的性的投保或詐保，保險公司可以不給付任何的保險金額。

此外，像是帶病投保、刻意隱瞞保險公司等情事，保險公司也有權利不予理賠，因此若有任何的病史，保戶都應該要誠實告知。

保險業者表示，對於道德危險的預防，避免被保險人遭受生命威脅與被利用身體傷害詐領保險金，已經要求保險人員必須要進行生存調查以及

財務核保，以避免有心人士投保高額的保險，進行不法的行為。

金管會官員也請保戶於投保時，要配合保險公司辦理財務核保及生調、體檢等作業，除能確保自身投保權益，並能共同協助避免保險犯罪的情形發生。

金管會指出，應正確認識保險目的，切勿心存僥倖以為可透過保險獲利或解決債務問題，以免造成自身或家庭終生遺憾。

壽險公司理賠爭議	
1. 投保時已患疾病或在妊娠中	
2. 癌症或其併發症認定	
3. 事故發生原因認定	
4. 理賠金額認定	
5. 違反告知義務	
6. 殘廢等級認定	
7. 必要性醫療	
8. 手術認定	
9. 遲延給付	
10. 除外責任	
11. 其他	

資料來源：金融評議中心

外勞直聘 透過勞動部「直接聘僱中心」辦理 雇主、外勞省錢省力更省時

(本報記者蘇筠筆報導) 申請或續聘外勞不一定要透過仲介公司，經由勞動部的直接聘僱中心辦理，雇主與外勞都可省錢、省力、更省時。直聘中心推動直接聘僱一案到底服務，採一站式諮詢送件方式，由專責人員包辦，從聘僱前案件申辦追蹤、到聘僱後的管理事項都有人指導提醒，全程客製化服務。

外勞來台最大費用就是國內外仲介公司費用，為了減少外勞仲介費，勞動部2008年起設立直接聘僱中心，推廣直接聘僱制度，鼓勵雇主到直聘中心辦理外勞引進程序，初期從同一雇主、同一外勞續聘業務開始受理，近年陸續擴大受理各類招募案件。

勞動部表示，一般人聘僱外勞，

基於三大擔心，寧可選擇仲介公司代辦，直聘中心近年已針對這三大問題，一一推出小幫手。

首先，一開始申辦時，雇主最擔心申請外勞的送件行政流程過於繁複，直聘中心為協助雇主順利自行聘僱外籍勞工，提供各國語言諮詢、代轉代寄申請案件、直聘資訊網站、主動以電話及簡訊方式提醒應辦事項，只要雇主申辦提出各種需求，直聘中心都會盡可能提供服務。

其次，外勞入境後，由於法令規定三天內要體檢、健保項目；15天內要辦理外勞居留證及聘僱許可等，許多雇主擔心錯過法令規定時間。就這部分，直聘中心目前已成立「入國後管理資訊平台」提供健康檢查、居留

證、換發護照、變更工作地等多元資訊，雇主可以按指示按部就班協助外勞處理相關事宜。如果還是不放心，直聘中心還推出一案到底服務，由專責人員從聘僱前的案件申辦追蹤，到聘僱後的管理事項，都有人指導提醒，讓雇主更放心。

外勞入境上軌道，開始提供服務後，如果雇主對於後續管理及外勞相關權益仍有疑慮，例如外勞工作許可期限還有多久？外勞加班費如何計算？為了協助雇主自行管理外籍勞工服務，直聘中心另推出「外籍勞工小幫手APP」，提供勞工聘僱期程試算、案件進度查詢、勞工法令查詢等功能，讓雇主一手搞定。

透過直聘 雇主及外勞節省費用	
節省項目	節省金額
1. 登記及介紹費	1. 基本工資22000元
2. 服務費(註)	2. 一年2000元，三年6000元
1. 國外仲介費	1. 各國不一，越南、印尼約3000美元
2. 國內仲介費	2. 第一年每月1800元 第二年每月1700元 第三年每月1500元 三年共計6萬元

註：按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收費項目及金額標準，營利就業服務機構得向雇主收取登記費及介紹費，不得超過員工1個月薪資，一般以基本工資2.2萬元計算。

資料來源：勞動部

勞動部建置「全國職災地圖」強化雇主對工作場所安全意識 避免工安意外

(本報記者吳榮田報導) 勞動部為強化雇主對工作場所安全意識，重大職災意外將建立公開資訊機制，訂定「勞動部公布重大職業災害案件作業要點」，建置「全國職災地圖」，未來大如鐵路工程、隧道等工程，小如電信線路、建物修繕等工程，只要工作場所發生職災死亡案件，一律資訊揭露，公布業主、事業單位、發生場所、死亡人數及死亡原因。作業要點12月1日上路。

一旦職災資訊全面揭露後，諸如建物工地發生工人職災死亡案件都要上網公布，會不會變成凶宅？影響房

價？勞動部表示，初期將以宣導為主，希望事業單位注意施工過程的勞工工作安全。

勞動部強調，公布重大職災對象以建築物新建工程、提供對外營業或供公眾使用者為限。自然人(即一般人)非公眾使用建物不在公布範圍內。此外外勞工作時也可以透過職災地圖了解雇主過去職業安全表現。

勞動部職安署署長鄒子廉任職台北市勞動局時，曾經力推北市職災地圖，加重雇主避免工安意外責任。今年到任後，鄒子廉將職災地圖概念擴及全國，同時訂定「勞動部職業安全

衛生優良案件作業要點」及「勞動部公布重大職業災害案件作業要點」，前者11月先定期公布獲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優良單位五星獎、公共工程金安獎事業單位名單，12月起重大職災廠商名單也將逐步全都露。

作業要點規定，凡屬職業安全衛生法第37條第二項第一款，即發生死亡災害者，即屬應公布的重大職災案件。工程對象包括鐵路、公路、水道、隧道、橋梁等工程興建、改建、修繕或養護，或一般電信線路、輸配電線路、水電煤氣管道敷設、拆除或修理等，另一般建築物進行室內或室

外修繕工程也包括。

根據作業要點，只要勞檢單位確認職災資訊經核定後，即可在勞動部建置的重大職業災害資料庫公布，提供民眾查詢、瀏覽。資訊公布內容將包括事業單位、業主、地址、死亡人數及原因等。不過若事業單位非因現場安全衛生管理或設施不良等情節，致發生職災者，得免公布資訊。

職安署強調，此舉是勞工職業安全創舉，用意在於加強雇主強化勞工作業安全防護，雖然部分事業單位對資訊揭露存有疑慮，但勞動部初期將以宣導為主，逐步擴大公布範圍。

衛生福利部開放爭議已久無心跳器捐 停止心跳5分鐘後即可摘除 即日起上路

(本報記者陳玟吟報導) 衛福部日前邀集醫學會、律師、移植專家等，針對「心跳停止後器捐」進行討論，醫事司長石崇良表示，會議中達到四點共識，並拍板開放無心跳器捐，讓台灣成為亞洲第一個實施無心跳器捐的國家。

第一點為患者必須是同意安寧醫療，被判定為末期患者，並有意願將器官遺愛人間，簽訂器捐同意書或意願書者，才符合條件，其餘都沒辦法成為無心跳器捐者。

第二點為撤除維生系統後開始計算，心跳連續五分鐘停止，即認定為心跳停止，符合可器捐的條件，即可插管降低體溫。

第三點為撤除維生系統，基於人

道的立場，可使用止痛藥、鎮定舒緩患者的痛苦，另外也可以注射抗凝血劑，以維持器官可用性。

第四點為無心跳器捐者，比照腦死器捐，若是可以捐贈兩個以上的器官，其中一個可指定給等候移植的五親等內的親屬或配偶，且器捐者的配偶及三親等內血親，日後若需等候移植，也將享有優先權。

「歐美已經實施多年，台灣終於跨出了第一步。」台大心臟外科教授陳益祥說，為了避免法律及醫學倫理爭議，第一階段將適用對象清楚定義，局限在小部分，僅限於「無法判斷腦死、且適合安寧緩和」，算踏出「保守的一步」，但對等候器捐的患者而言，是踏出一大步。

石崇良表示，無心跳器捐明確訂出規則，即日起即可上路施行，目前雖然沒辦法估計有多少人符合無心跳器捐的條件，但以國外的情形來推

測，台灣每年大約可以有七十名無心跳器捐的案例，預計可嘉惠近百名等候器捐的民眾。

無心跳器捐摘除過程	
1. 病人或是家屬同意器官捐贈，並且同意安寧緩和與醫療	
2. 依安寧緩和條例，需經2名專科醫師判定後，認定為「末期患者」	
3. 患者在病房內，撤除維生系統	
4. 基於人道立場，醫師可給予止痛藥、鎮定劑，舒緩患者痛苦	
5. 為了增加器官摘除後的可用性，同意施打抗凝血劑，保護器官	
6. 協助摘除器官的醫師，觀測血壓及心電圖，開始計時5分鐘	
7. 5分鐘內沒有任何心跳，醫師摘除器官，從股動脈插管灌入冰水降溫，一併將患者送進開刀房	
8. 醫師與時間賽跑，在30分鐘內完成器官摘除，進行移植，最快可摘除為腎、肝	

資料來源：台大醫院心血管中心主任陳益祥、健保署長李伯璋

金管會翻修民衆檢舉金融違法規定 鼓勵全民吹哨 放寬檢舉獎金發放門檻

(本報記者蘇筠筆報導)金管會預告銀行內控制度辦法,增訂銀行內部的吹哨者保護機制,除了內部人檢舉外,為鼓勵全民吹哨,金管會日前發布修正「金管會受理民眾檢舉金融違法案件獎勵要點」,增訂四大規定,以提高檢舉揭弊誘因。

包括第一,放寬檢舉獎金發放門檻,現行規定是檢舉金融違法案件,被處100萬元以上者,檢舉人才有獎金;新規定降為罰鍰20萬元以上就有,並且增訂罰鍰20萬元到100萬元者,每件檢舉獎金1萬元。

金管會官員表示,考量各業別金融法規對於金融機構違反法令規定的罰鍰金額不一,為使罰鍰金額未達100萬元的檢舉案件,也有發放檢舉獎金的依據,以提高民眾檢舉意願,發揮檢舉揭弊功能,因此放寬獎金核發標準。

其餘則維持現行規定,罰鍰100萬元到500萬元,獎金5萬元;罰鍰500萬元到1,000萬元,獎金20萬元;罰鍰1,000萬元以上,獎金40萬元。第二,

增訂受理檢舉機關對於檢舉人的安全,在必要時得洽請警察機關依法處理以保護吹哨者人身安全。第三,加強對吹哨者身分的保密,增訂對檢舉人姓名、住居及身分等可以辨別其特徵的資料應予保密,且除法律另有規定外,禁止提供第三人閱覽或抄錄。

第四,為避免獎金分配產生爭議,明訂獎金分配方式。包括數人共同檢舉金融違法案件而應給與獎金者,平均分配。數人分別檢舉同一金融違法案件並提供具體事證,無從分別其先後者,也一樣平均分配。

對於不是最先檢舉的人,但其提供的事證及資料,對於釐清案情或破案有重大幫助者,現行規定是視情節酌給獎金,官員表示,現行規定沒有明訂「酌給獎金」的範圍,為避免爭議,這次明訂是在規定「獎金額度內」酌情分配。例如罰鍰500萬元到1,000萬元,每件的獎金20萬元額度內,酌予分配。

金管會這次修改檢舉規定,為避免濫行檢舉,也增訂民眾檢舉金融違

法案件,如使用偽造證據經判有罪者將收回獎金,若涉及誣告、偽造文書等刑責,則移送司法機關辦理。

金管會官員指出,這次修改金管會受理民眾檢舉金融不法案件要點,除了加強保護檢舉人、放寬檢舉獎金發放門檻,以鼓勵民眾檢舉外,也增訂規定維護檢舉案件品質,並防範濫行檢舉。

包括第一,增訂民眾檢舉金融違法案件,如涉及誣告、偽造文書等刑責者,受理檢舉機關應移送司法機關

辦理。

第二,增訂檢舉人提出的檢舉使用偽造或變造證據提出檢舉,經法院判決有罪確定者,受理檢舉機關不予發放獎金,或追回已發出的獎金。

金管會官員表示,過去檢舉獎金實際發放出去的並不多,希望這次修改規定,鼓勵更多人吹哨後,能夠有效查處金融不法,增進金融防弊功能。過去檢舉獎金發放較多的,主要是證券不法案件,像地下投顧、地下代操業者等。

受理民眾檢舉金融違法案件修正重點		資料來源:金管會
項目	內容	
鼓勵吹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強對檢舉人身分的保密 明訂獎金分配方式,避免分配產生爭議 增訂對檢舉人的安全保護,必要時得洽警察機關處理 降低發放檢舉獎金門檻,從現行罰鍰100萬元以上、降低20萬元以上就可發放獎金 	
避免濫行檢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增訂如涉誣告、偽造文書等刑責者,應移送司法機關辦理 檢舉人使用偽造或變造證據,經法院判決有罪確定者不發給獎金 	

衛福部修正手術同意書 未依新規定院所 將依違反醫療法 最高罰25萬元

(本報記者吳榮田報導)現行手術、麻醉同意書未強制標明醫師專科,常致醫療資訊不對等而引發醫療糾紛。新式同意書須標明醫師專科,上頭醫師聲明需醫師簽署後再讓病人簽,簽署關係人的伴侶將註明不分性別。此為13年來首次修正。將影響年200多萬手術人次。

衛福部醫事司司長石崇良表示,《醫師法》規定只要符合醫師資格者,不限醫療範圍都可進行醫療業務,因此部分眼科、耳鼻喉科醫師會從事割雙眼皮等整形手術,但目前有名復健科醫師為患者進行抽脂侵入性手術,造成患者死亡,此次修正手術、麻醉同意書須標明醫師專科,讓

民眾手術前能選擇以減少醫療糾紛。

石崇良表示,手術同意書另包括手術步驟、風險、術後症狀等醫師聲明資訊,但有時醫師尚未填入說明內容,醫院就讓患者先簽署,患者可能還無法分辨是否已了解所有資訊,或患者為手術只能硬著頭皮先簽,新式同意書將規定醫師聲明應醫師簽完後,再給病人簽,不能提供空白內容讓患者簽署。

此外,《醫療法》規範簽署同意書者包括患者本人、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及法定代理人、關係人(同居人、伴侶)等,因應性別平權,新式同意書於伴侶後將加註「不分性別」;另考量簽同意書後,醫院未必

在一個月內完成手術,新式同意書放寬為三個月內手術即可,若手術逾期或病情發生變化須重簽。

石崇良說,新式同意書,將給醫療院所半年緩衝期,半年後不符新規定的院所,將依《醫療法》開罰5萬到25萬元。健保署統計,每年約210萬至220萬人次接受手術。

醫改副執行長朱顯光指出,對於此次同意書改制感到失望,同意書除標明醫師專科,也應揭露專科字號以利民眾查詢,醫師聲明應各項並列以供雙方勾選,如醫師勾選已說明手術風險,病人也可勾選是否了解,才能同時保護雙方,對改制不滿意處將與衛福部溝通協調。

新式手術、麻醉同意書規範事項	
標明專科	須標明醫師專科、專業背景,讓患者術前可選擇
醫師先簽	手術步驟、風險等醫師聲明,須醫師先簽署再給病人簽
保障性別平	可簽署同意書的伴侶將加註不分性別,保障性別平等
時限放寬	簽署後醫療院所須在1個月內施術,將放寬為3個月即可
資料來源:衛福部醫事司	

勞工育嬰留職停薪 勞保可續保2年 懷孕離職待產 也可請領生育給付

(本報記者吳姿蓉報導)勞保局日前特別針對勞工媽媽們普遍關心的勞保權益問題,包括「育嬰留職停薪期間是否可續保?」以及「勞工媽媽懷孕後離職待產,也能請領勞保生育給付嗎?」召開記者會進行說明。

勞保局表示,受僱勞工經雇主同意辦理育嬰留職停薪,期間可以繼續參加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及就業保險,期間至子女滿3歲止,但不逾2年。如果受僱勞工同時撫育子女2人以上,

只要雇主同意育嬰留職停薪期間不予合併計算者,可繼續加保期間最長至每1子女滿3歲止,各不得逾2年。

勞保局同時指出,被保險人在育嬰留職停薪期間如繼續加保,原由雇主負擔的70%保險費,不須繳納,但投保單位為公家單位的話,則仍由各機關、學校於年度預算人事費用項下支應,被保險人應自行負擔的20%保險費,可選擇育嬰留職停薪期間繳納或延後3年再繳納,被保險人勞(就)保

的保障不僅不會中斷,保險年資還可以繼續累計,退休後可領的老年給付金額也會增加。

勞保局表示依照勞工保險條例規定,勞工媽媽只要在懷孕期間有參加勞保,且參加勞保年資累計滿280日分娩或滿181日早產,即使退保後生產也能請領勞保生育給付。

勞保局進一步說明,離職待產的勞工媽媽如於參加國民年金保險期間生產,同時符合勞保與國保生育給付

的請領資格,基於社會保險不重複保障原則,僅得擇一請領。因勞保投保薪資大多高於國保投保金額,故在計算給付金額時,勞保生育給付多優於國保生育給付,如有勞工媽媽已先請領國保生育給付,事後勞保局仍會主動比對符合資格的人,通知改領金額較高的勞保生育給付。

梅山、太平雲梯休閒之旅

一、活動日期:107年6月23日(星期六),額滿截止。

二、報名費用:每人1,500元(費用含全程交通、膳食、門票)。

三、活動景點:太平雲梯、太平老街、梅山公園、新香港藝文化園區、北港朝天宮

四、福利暨補助對象:

- 參加者由工會加保1000萬旅平險(未滿15歲或年滿65歲以上依財政部及投保之保險公司規定辦理)。
- 入會滿一年以上會員依補助辦法補助300元-550元、會員父母、配偶、子女、兄弟姐妹補助200元。

五、景點內容:

- 太平雲梯:以281公尺長榮登全台最高海拔約1000公尺能俯瞰嘉義風光且能欣賞雲海風景。
- 太平老街:有景觀地磚還有百年古厝...等。
- 梅山公園:嘉義八景之一的「梅坑月露」所在,園中遍植梅樹、牡丹、杜鵑、聖誕紅及桃、李等花木,民眾步行其中感受花香與芬多精。
- 新香港藝文化園區:以香凝聚的大家庭,從宗教到生活從工廠到文創。用熱情和執著點燃的香藝世界。
- 北港朝天宮:創建於清康熙33年,迄今已有二百九十餘年歷史,因神蹟靈驗,已成為全國三百餘座媽祖廟的總廟,外觀輝煌。廟中祀天上聖母、鎮殿媽、涓涓媽祖、觀世音菩薩等神像。

高雄市工會團體總工會 提醒您

就讀樹德家商 日校 1000元 獎勵金
進修部 2000元

入學方式:

日校	1.網路預約登記 2.持證件至本校預約登記
進修部	1.持畢業證書登記入學(可網路報名) 2.到校登記(107年6月1日起)

本會與高雄市樹德家商策略聯盟,簽訂教育計劃

- 凡本會會員、會員子女申請就讀高雄市樹德家商,即發給入學獎勵金日校1000元、進修部每人2000元入學後成績優良者,另頒發全國勞團總會獎學金。(需入會滿一年)
- 相關實施辦法請來電07-3333143洽詢會務人員

愛的叮嚀

- 重陽敬老金申請時間:6/1-6/30,凡會員入會滿一年與年滿75歲以上父母親、公婆、岳父母同戶籍者,請備申請書、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申請人照片一張及印章;符合資格者請至工會辦理,逾期不受理。
- 五一勞動節禮品領取時間自即日起至8月31日止,已繳納107年5月會費之會員請攜帶會員證至本會領取;委託他人代領,請攜帶本人會員證及代領人身分證;每人限領一份「天使光醫療級奈米口罩」大人及兒童口罩各一盒(恕無法更換大人或兒童口罩)。
- 本會響應環保已裝置飲水機,推動公眾區域飲用水「減瓶量化」概念,會員使用扁紙杯飲水、少喝瓶裝水,減少使用塑膠瓶,建立「喝水可以很環保」觀念。
- 請速幫您及您的家人辦理入會!年滿15-65歲,目前就學或待業、就業中,公教、企業任職或已退休(未滿65歲)無工作限制均可申請加入,生老病死、休閒育樂通通包。

全國勞團總會 關心您

農委會舉行農保法立法公聽會廣納各界意見 明定保險人免徵營業稅及印花稅

（本報記者吳姿蓉報導）我國農業保險陷入推廣困境，農委會回應外界及聯合報系、農保法應早日完成專法立法，日前舉行公聽會農委會副主委陳吉仲表示，草案預計5月送行政院，爭取本會期送至立法院。

陳吉仲指出，已請督導農委會的行政院政務委員張景森安排跨部會協商，希望4月完成，以利5月將草案送行政院。為利修法，農委會特地採取「跨部會協商在前」的做法，而非草案送進行政院後再協商，希望早日凝聚共識、縮短修法時間。

其中給予保險人，主要承保農業保險的產險公司，免徵營業稅及印花稅的規定，需要財政部同意；由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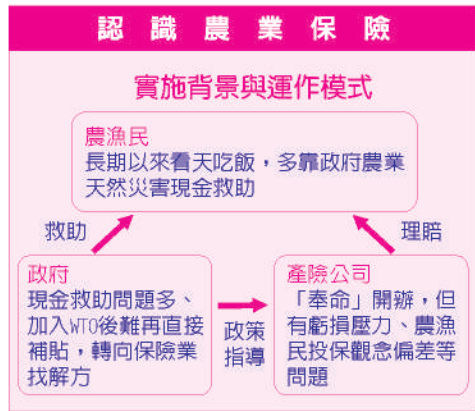
編列預算50億元成立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則需要主計總處同意。

陳吉仲說，制定專法還有重要意義，藉此向國內產險業與國際再保界宣示台灣政府推動農業保險的決心。

農委會舉行農業保險制度及立法公聽會，上百位農民、農民團體、專家學者、產險業者及財政部、金管會等代表出席，由農委會主秘胡忠一主持；胡忠一詞時表示，農委會今年有很重要的任務要達成，必須完成農業保險法草案的立法，農委會主委林聰賢、副主委陳吉仲認為立法前需舉行公聽會廣納各界意見比較周延。

陳吉仲談到，為鼓勵產險公司承保保險法草案參考採美國、日本、中國大

陸的租稅優惠措施，明定保險人免徵營業稅及印花稅。



	中國大陸	台灣	日本	韓國
個人負擔	20	66.7	50	25
中央補助比率	40	33.3	50	50
地方補助比率	40			25

備註：本表取各國農民負擔最大值 單位：%

主要項目	規劃方向
擴大農業保險範圍	不以天然災害為限，涵蓋農林漁牧業生產風險、農業設施、設備及農業收入
鼓勵產險公司投入	依農業保險法辦理的農業保險，免徵營業稅及印花稅
成立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	扮演再保險功能，從再保險的保費收入提列準備金，以備巨災賠款所需
提高農民投保誘因	中央政府補助保險費50%為原則，地方政府視財政狀況補助
救助制度調整	中央政府得視保險標的、險種及其保險費補助比率，調整農業天災的現金救助額度。



- 農業保險**
- 保障農漁民因為天災、疫病、價格波動等造成收入不確定，屬政策性保險
 - 因保費貴、產險公司難賺錢，各國多由政府主導或強力介入
- 何時開辦**
- 富邦產險2015年9月2日獲准銷售高接梨保單
 - 富邦、國泰、台產、明台等四家產險公司已加入辦理行列
- 已開辦品項**
- 養殖水產、水稻、禽流感、石斑魚、梨、芒果、釋迦
- 擬開辦品項**
- 農業設施（富邦）、香蕉（富邦）、鳳梨（新光）、木瓜（華南）、甜柿（兆豐）、蓮霧（台產）、文旦柚（明台）
- 註：括弧內為認領的產險公司

行政院攬才 鎖定中階技術 特定專業人才 擬推新移民法 拼本會期送立法院

（本報記者陳玟吟報導）少子化、高齡化以及人才外流的議題，使人口問題來到國安危機層級，行政院長賴清德表示，高度重視台灣的人口危機，要擬具政策嚴肅處理。其中負責主導經濟移民政策的國會，將在不影響國內就業的大原則下，端出新移民法，重點放在延攬中階技術人力、特定專業人才，補足台灣的產業人力缺口，力拚本會期將新移民法送進立法院。

人才是提升國家競爭力的關鍵，國發會主委陳美伶日前在立法院說明時指出，現在外國人來台就業的規定，在白領人才和藍領外勞這兩部分，已有相關規範，獨獨缺乏中階技術人力，也因此國發會除了透過攬才專法延攬特定專業人才，也將端出「新移民法」，招攬經濟移民，補足我們的產業人力缺口。

陳美伶表示，我國目前在移民政策上只有入出國移民法，跟現階段鎖定的經濟移民方向不一致，因此傾向以特別法的方式來研擬，近期便會進行社會影響評估，會在確保國人勞動條件及薪資待遇不受衝擊下，規劃新移民相關政策，希望在引進並留用外籍優質人力與人才，為我國經濟發展帶來正面效益。

相當重視人口問題的賴揆去年底開始，親自主持攬才及移民會議，經他定調，未來人口政策將朝三大方向前進，一是0至2歲的幼兒津貼補貼及社區托育公共化機制，由衛福部主導，二是2歲到6歲入小學前的幼兒學前教育，將擴大公共化及建立幼幼公托化制度，由教育部負責；至於第三點，則是由國發會主導經濟移民政策，透過引進中階技術人力、補足短期的產業缺口。

國發會說明，新移民法的進度上，除已召開跨部會會議研商，也舉辦三專家學者會議，擬定策略及立法方向，預計下次專案小組會議討論。

陳美伶同時表示，新經濟移民政策是希望透過盤點產業缺口、引進中階技術人力，打造友善的環境，將此考量納入人口政策一併規範；下場育攬才及移民專案會議於4月中旬舉

行，國發會會提出報告，會中確立政策方向、凝聚共識後，就進入研擬草案階段。

在育人政策方面，包括津貼規模等細節尚未出爐，國發會強調，政府除已召開五次正式會議，因為每個政策不但牽涉經費，也涉及對外溝通及徵詢意見，政策的規劃與研擬均依原訂進度進行中。

項目	說明
育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至2歲的幼兒津貼補貼及社區托育公共化機制 2歲到6歲入小學前的幼兒學前教育擴大公共化，及建立幼幼公共化制度
攬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修正「產業創新條例」吸引新創人才 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已上路，優化外人來台就業環境
移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不影響國內就業、薪資為原則 國發會擬訂新移民法，透過盤點產業缺口、引進中階技術人力

財政部提醒 颱風天出勤 加班費免稅 時數不限 時薪二倍內都適用 超標者要課稅

（本報記者蔡秀雯報導）颱風天上班，雇主給付加班費，免計入全月加班費上限時數46小時，所領加班費可享免稅。財政部指出，勞工的加班費課不課稅，取決於給付形式、金額與工時時數，超標者仍要課稅，但風災加班工時不受限，領取金額在時薪二倍以內均可免稅。

颱風期間，全台多數縣市宣布停止上班，財政部指出，風災當日因雇主要求正常到班者，上班時數以及支領雇主給付的加班費，可以免計入全月加班免稅工時46小時內，加班費不視為薪資，享有免稅。

財政部指出，依據規定，機關團體員工依政府規定標準支領的加班費，可免納所得稅；公私營事業員

工，在勞動基準法規定的限度內，所支領的加班費亦可免納所得稅。但免稅加班費設有工時上限，不分男、女員工，雇主延長勞工工作時間連同正常工時，一日不得超過12小時，每月延長工時不得超過46小時。

另外，機關、團體、公私營事業員工，在國家假日、例假日、特別休假日及颱風等天災執行職務支領的加班費，符合勞基法規定標準亦可免納所得稅，但加班時數不需計入「每月平日延長之工作總時數」。財政部舉例，A在一個月內正常工作天已加班50小時，46小時部分依規定免稅，超過的4小時加班費，要併入薪資所得稅。如果A在國家假日又加班8小時，只要A所領的加班費符合勞基法標準，

這8小時的加班費全數免稅。

財政部指出，加班費免稅標準主要參考勞基法，勞工正常工時連同加班，一天最長不超過12個小時；即平

日加班免稅工時上限為4小時。總計每月加班時數在46小時內，且領取加班費合乎限額者，即可免稅。

項目	平日	例假日、國定假日及特別休假日	天災（如颱風）、事變
加班日	平日	例假日、國定假日及特別休假日	天災（如颱風）、事變
每日	4小時	不限	不限
是否計入每月總時數	要計入	免計入	免計入
免稅加班費上限（超過需列入薪資課稅）	前2小時 不逾時薪1.33倍 後2小時 不逾時薪1.66倍	前2小時 不逾時薪1.33倍 後2小時 不逾時薪1.66倍	不逾時薪的2倍
全月加班免稅總時數	46小時		

國保女性被保險人 生育可領取3萬6千多元 8400人符合請領資格 未申請將遭作廢

（本報記者劉淑珍報導）國民年金保險2008年開辦，300多萬名未投保勞、農、軍、公教等其他社會保險，如家庭主婦和失業者，25歲以上至未滿65歲前會自動納保，目前每月保費為932元。按時繳費者可領各項給付，其中女性被保險人保險期間生育，可領2個月生育給付即36,564元。

勞保局每半年都會透過戶政系

統，清查有生育事實，但尚未申請國民年金生育給付者，今年1月清查截至去年上半年的資料，發現有8400多名媽媽可申請但沒來申請，其中3900多人因請求時效即將到期，再不來申請恐作廢。

勞保局說，這些民眾遲遲未來申請的原因，可能是剛生產不久仍忙碌，或是積欠保費超過可領的生育給

付金額，才不來申請。但勞保局表示，有欠費者未來若申請喪葬、老年

年金，同樣得繳清欠費才能領取，有困難的民眾可向勞保局申請分期。

納保對象：25歲至未滿65歲，未參加軍、公教、勞、農保，且未曾領取相關社會保險老年給付者
生育給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女性被保險人生產可領36,564元 欠保費者若欲領取給付，須繳清欠費或分期償還至應領給付半數，才會發給生育給付保費；現為每月932元，中低收入、低收入戶或身障等可減免